

雨果与司汤达风格比较

张 廷 凤

比较是研究作家风格的重要方法之一。当我们翻阅风格论文时,发现几乎所有的作家都自觉或不自觉地使用比较法;司汤达将莎士比亚和拉辛对比;伏尔泰对英、法、意等民族风格进行对照;席勒和斯达尔夫人着眼于时代风格的差异。

在比较中,将某些有相同或相似因素的作品对照,是比较风格学中一个有效而又简便的方法。例如:将处于同一时代,同一社会,同一阶段,但流派不同的作家进行比较,或把同一题材,但情节和语言不同的作品加以对照,以便集中精力考察那些能生动体现作者风格的特点。

司汤达和雨果分别在《巴马修道院》和《悲惨世界》两部小说中,不约而同地都用了相当长的篇幅描写著名的滑铁卢战役。相同的体裁愈显示出两位文学巨匠在主题挖掘,情节安排,形象塑造和文学语言上的不同风格。

情节安排

滑铁卢战役出现在这两部著作中,看来偶然,实则必然。雨果和司汤达都是与社会风云息息相关的作家。他们的笔端喷涌着时代的狂风巨浪,字里行间显现出政治角逐的飞龙变幻。滑铁卢战役是改变法国和欧洲命运的大战,这样重大的历史题材当然会引起两位作家的注意。但是,对于这场战争的描写在小说中所处的地位却是大相径庭的。

在《巴马修道院》中,主人公法布利斯是十九世纪有资产阶级民主思想的意大利贵族青年。他崇拜拿破仑,仇视腐败反动的巴马封建小朝廷。听说拿破仑重掌政权,并要在滑铁卢和欧洲联军决一雌雄,他即怀着满腔热血投奔法国皇帝,要从军参战,建立功勋。但是,法军的惨败不仅打破了他的幻想,而且使他成为巴马小公国的叛逆,断送了仕途。法布利斯不得不走上一条当主教的道路,向教会去谋取飞黄腾达的阶梯。显然,滑铁卢战役改变了主人公的命运,对它的描写构成小说的有机组成部分,是

情节发展的重要一环。司汤达把这部分写得如此之好,以至于巴尔扎克放弃了写滑铁卢的计划。巴尔扎克甚至希望作者删掉前一部分,从战役的卓越描写入手展开故事。但是作者为了提供法布利斯参战的思想基础,烘托气氛而婉言谢绝。由此也可见司汤达小说结构之严谨。

在《悲惨世界》中,雨果用整整十八章来描写滑铁卢战役的全过程,竟无一个小说中的人物在此期间出现。仅在最后一章才有酒店老板德纳第出场,写他如何盗窃受伤法军军官的钱财,为情节的转折埋下伏笔。如果仅仅从结构的完整来看,只需把战役的过程简略地交待清楚即可,没有必要用十八章,洋洋万言来详尽地再现这段历史。

怎么评价这种文笔呢?雨果在《“克伦威尔”序言》中谈到文艺的作用时说:“世界上、历史上、生活中和人类中的一切都应该而且能够在其中得到反映,但是必须是在艺术的魔棍的作用下才成”。

确实,雨果用“艺术的魔棍”把小说变成讲坛,把故事情节变成线索,他要在讲坛上宣讲关于世界、历史、生活和人类的一切观点,要用线索把上至天文、下至地理的知识串联起来。例如,在《悲惨世界》中,就有关于修道院的长达八章的详尽介绍;在《笑面人》里,对英国的司法制度作了有趣的详述;在《海上劳工》中,又给我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海洋生物课。雨果才华横溢,学识渊博,只有百科全书式的小说才能表现他那知识的海洋,思维的大厦和感情的风暴。雨果在写作时,似乎常常“跑题”。他抛开故事情节和读者侃侃而谈,时而象政治家,时而象历史学家,时而又象神学家或哲学家。

总之,《巴马修道院》的情节处理严谨,扣题;《悲惨世界》的情节处理自由,洒脱,文随意转,不拘一格。读司汤达的作品必须一气呵成,方能把握前因后果;而雨果小说中的某些部分则可独立成章,欣赏起来回味无穷。

主题提炼和形象塑造

两位作家都写大战，但要表达的主题却大不一样。

雨果把法军的一次大败仗写成一场惊天动地的圣战，把败军之师写成神兵天将般的正义之师。

第一章一开篇，作者就怀着无限惋惜的心情感叹“假使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七日到十八日的那晚上不曾下雨，欧洲局面早已改变了。多了几滴雨，或少了几滴雨，那对于拿破仑成了一种胜败存亡的关键。”雨果认为天时、地势并不是导致拿破仑失败的根本原因，“‘非战之罪，天亡我也。’……有个至高的主宰作了那样的决定。英雄们的惶恐也是可以理解的了。在滑铁卢战役中，不但有乌云，也还有天灾。上帝到过了。”雨果不但请出万能的上帝洗刷拿破仑的失败，而且还给他戴上不朽的桂冠。“滑铁卢过后，欧洲在实质上是昏天黑地。拿破仑的消灭替欧洲带来了长时期的莫大空虚。……失败反而把失败者变得更崇高了。倒了的波拿巴特仿佛比立着的拿破仑还高大些。”

在描写战斗的章节中，雨果以道劲酣畅的笔调纵情高歌法军将士。“旋风、胜利之神、英雄。”“没有一个不甘愿赴死”、“丑恶凶猛，坚强无敌，雄伟绝伦；是神也是兽”。他搜尽人间最壮美的词句颂扬法军军威：“鼓声滚动，号角齐鸣，雄壮、阔大，欢乐，海一般的头盔、马刀和枪刺，浩浩荡荡，直抵天边，他用整整两章，以荷马史诗般的雄伟气魄，以“罗兰之歌”式的穿云裂石的笔力讴歌法军将士临死前的怒骂，“是满腔轻蔑心情突破胸膛时的崩裂，是痛心太甚所引起的爆炸。”“我们听见他的声音，并且感到在康日鸾的声音里，有各先烈的遗风。那仿佛是丹东的谈吐，又仿佛是克耐伯的狮吼。”看到这里，哪个读者会不热血沸腾？我们纵有铁石心肠也会被感动得热泪盈眶。

如果说在《悲惨世界》中，我们的心随着战斗的硝烟颤动，那么读《巴马修道院》时，牵动着我们思绪的是主人翁法布利斯的遭遇。

在他投军之前，吉娜姑母就预言：“至于拿破仑，我可怜的盟友，他是不可能成功的。”她看透了拿破仑的致命弱点，对法布利斯说：“你也知道，我们的敌人不除掉他是不会甘心的。法国自从他离开以后，已经毫无力量可言了。”这不仅为拿破仑也为法布利斯的命运投下了阴影。果然，在巴黎法布利斯的钱财被一帮法国青年盗走。在战场上，农民装穷不肯

帮助他。尤其使人伤心的是这样一个热血青年，竟被当作间谍抓了起来。最直接的原因是，“法布利斯……说出自己对皇帝的热爱”。法国人根本不相信还有热爱拿破仑的外国人，这和拿破仑全盛时期受到欧洲人民的拥戴相差何止千里！这样一个气血亏损的民族要和整个欧洲作战，前途可想而知。随着情节的发展，法军的混乱和腐败逐渐展现：根据莫须有的罪名，军官可以随便抓人、关人、毙人；监狱里钱能通神，狱卒们受贿，帮犯人冒名顶替潜逃出狱。军纪糟糕透顶……

这样的军队无法打硬仗。果然，在遭到一群群普鲁士骑兵的攻击时，士兵们开始了最后一个行动——逃。他们扔下军帽、枪、马刀等等拼命地奔逃。兵不服将，将不管兵，逃兵“把所有的街道塞得水泄不通……。人人都在骂街、发脾气。”这是真正的溃败。伍长捅了师长付官一刀，骂着说：“连胳膊带腿一起断了才好！一伙没骨气的东西！全都给波旁家族收买，背叛了皇上！”这句话和吉娜姑妈的话遥相对应，一针见血地揭示了法军已由一支革命的军队变成腐化的军队，甚至钻进了不少保皇党。读者从司汤达的描述中自然地会得出这样的结论：法军的失败是不可避免的。

我们对照了两位作家在各自的作品中描写的滑铁卢战役，这是多么不同的描述呀。不同的形象反映了作者不同的主题。雨果要表现的是法国将士的伟大，把失败的原因归于天命，他的基调是歌颂，风格雄浑豪迈，但不免有人工雕琢之感；司汤达要表现的是法军的腐败，并从中体现出失败的原因，他的基调是批判，风格冷峻凝练。

艺术技巧

上面说过司汤达着重要表现的是主人公法布利斯在滑铁卢战役中的遭遇，因此作者描写战争场面总离不开主人公的行踪。主人公的感情随着场景的不同而变化。这种情景交融的写作突出了人对外界的感受，显得亲切逼真。

主人公的行动是连续的，从酝酿参军到出发，从入狱到出狱，从参加战斗到撤退，从受伤到治伤直到返回意大利，作者象电影摄影师追拍一样，一步不拉地盯着角色。当镜头转向战火纷飞的战场时，即变为法布利斯的眼睛，反映出的是法布利斯所看到的一切。他既不懂军事也不熟悉情况，从中间插进来，跟着人家后面一边跑一边东张西望。他看见的是“奇怪的现象……完全不懂得这是怎么回事。”法

布利斯既不是掌握全局的统帅，也不是经验丰富的老兵，他看到的滑铁卢战役只能是跳跃出现的零乱场面。正是这样的描写，完成了环境和人物的“典型性”，体现了司汤达的现实主义的风格。

司汤达善于用白描勾勒人物的个性。例如，他喜欢用直接引语表达人物的内心独白，从而刻划人物的内心世界。请看这一段：“啊！我终于在火线上了！”他心里说。“我看见了炮火！”他满意地反复想：“我现在是个真正的军人啦。”主人公幼稚而热情的性格便跃然纸上。司汤达避免直接评论人物。他的人物形象是在情节的进展中才逐步丰满起来。司汤达还善于用烘托的笔法使人物形象凸出来。对法布利斯的形象塑造也是通过吉娜姑妈，狱卒的老婆，女商贩和老兵之口才完成的。

总之，司汤达尽量把自己隐藏起来，他把澎湃的感情和深邃的思想溶汇在故事情节和人物之中。他的风格朴实、醇厚，他的作品言简意深。难怪福楼拜称赞道：“真正的文体，这种古典的文体现在能掌握的人已经绝无仅有了。”

雨果就不同了。他采用倒叙的手法推出叙述人，让他在战火停息几十年后重访战场遗迹，凭吊阵亡将士，缅怀昔日法军的军威。这部分占了两章，构成情节发展的序幕。更重要的是，雨果以叙述人的面目出现，直抒胸怀。他时而是历史学家，军事评论家，时而是哲学家和政治家。他抚今追昔，评说千秋功罪。

重大的历史事件往往是雨果得心应手的题材。他特别善于掌握叙述的节奏，能放能收，能疾能缓。从第三章起他按照情节开展的四个主要阶段：开端、发展、高潮和结局，用十三章的篇幅全面详尽地描绘了战役的全过程。

在第三章，他以高屋建瓴之势对法军失败的原因进行综合分析，笔调是启发性的。第四章简练地介绍了战场地形和双方兵力部署。经过前四章的准备，第五章写战役的开始，场面广大热烈。第六章写战斗进入白炽状态，作者以迅疾的速度把双方军情交叉叠现，气氛紧张。第七章写拿破仑的心情，气氛骤然由疾迫转为徐缓。然后点明法军的总攻准备。第八章引而不发，不写进攻，笔峰又转入战场形势分析。第九章写总攻。气势如万马奔腾。第十、十一章中气势又由疾变缓，作者写双方统帅韩榭斗智的微妙场面。第十二章以崇高的笔墨写英雄。第十三章以飞快的节奏写溃败。第十四章、十五章以悲壮的笔调写法军的英勇不屈，以缓和前一章给读

者留下的悲伤。第十六章以军事评论家的口气分析双方战术。第十七章从历史和哲学的角度分析大战对历史的影响。第十八章以阴沉恐怖的笔调写战场夜景，德纳弟登场。天才的雨果为我们谱写了一曲英雄交响乐。笔墨如此绚丽，场面调度得如此恰当，节奏变换得如此和谐，这就是雨果的风格。

文学语言

语言是文学作品的三大要素之一。语言风格是作家风格的重要内容。

在《巴马修道院》中，司汤达的语言简练、自然、明白如话。他很少用细腻的笔调描写人物的外貌，他仅用一个或几个意义准确的词就交待清楚了。对场景的描写也一样。他写夜，“四面八方都有营火，营火照亮了天边，因而没有火的地方显得更加黑暗。”他不大使用譬喻和比拟，他偏爱直接了当地说出想要说的话。

司汤达语言的另一特点是幽默，有时含有机智的讽刺。他常用法国修辞学家称之为“反意联接”的修辞手段来揭露名不符实、言行不一，使读者初看感到意外，回味过来又发出会心的微笑。例如：“他遇到几个和蔼可亲的年轻人，比他还要狂热，但是没几天，却把他的钱偷光了，幸好由于谦虚的缘故，他没有谈起母亲给他的钻石。”这寥寥几笔就把那几个法国人的虚伪和主人公的幼稚勾画出来。又如，狱卒和其妻图谋法布利斯的钱，小说写道：“她跟她丈夫说这个小鬼有钱，因此谨慎的看守也就让她全权处理。”这句话算把狱卒的贪财如命和老谋深算揭露得淋漓尽致。每当法布利斯落难时，司汤达就喜欢称他为“我们的英雄”，其揶揄和同情之意溢于言表。

雨果就大不相同了。他的语言艳丽多彩，字里行间气势夺人，不同凡响。

雨果喜欢用典故。这些典故相当多来自古希腊罗马神话和史诗，所以他的语言颇有伊里亚特式的雄浑风格。例如，他用“半人半马”写骑兵。雨果喜欢用譬喻和比拟，这不但使形象具体生动，而且把现实装扮得更理想，更美。他写羽林军“神色镇定，个个仪表非凡，……当他们在战云弥漫中出现的时候，敌军也对法兰西肃然起了敬意；他们以为看见了二十个胜利之神展开双翼，飞入战场。”他写法军“远远望去，好象两条钢筋铁骨的巨蟒爬向那高地的山脊，有如神兽穿越战云”。他说拿破仑是“金钢不坏身。”

